

安徽合力股份有限公司

2011 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实施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 每股派发现金红利 0.20 元(含税)，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2.00 元(含税)
- ◆ 扣税前每股红利 0.20 元，扣税后每股现金红利 0.18 元
- ◆ 每股转增股本 0.20 股，每 10 股转增股本 2.00 股
- ◆ 股权登记日：2012 年 6 月 18 日
- ◆ 除权除息日：2012 年 6 月 19 日
- ◆ 转股上市日：2012 年 6 月 20 日
- ◆ 现金红利发放日：2012 年 6 月 26 日

一、通过分配、转增股本方案的股东大会届次和日期

安徽合力股份有限公司 2011 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已经 2012 年 4 月 27 日召开的公司 2011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告内容详见 2012 年 4 月 28 日的《证券时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二、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

1、本次利润分配及转增股本方案为：以 2011 年末总股本 428,345,372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送现金股利 2.00 元（含税），共计派发现金红利 85,669,074.40 元；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2.00 股，共计转增股本 85,669,074 股，实施后公司总股本变更为 514,014,446 股。

2、发放年度：2011 年度。

3、发放对象：截止 2012 年 6 月 18 日下午上海证券交易所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

4、对于无限售条件的流通股个人股东，公司按 10% 的税率代扣个人所得税后，

实际派发现金红利为每股 0.18 元。

对于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QFII）股东，公司按 10%的税率代扣代缴 QFII 股东的红利所得税，每股实际派发现金 0.18 元。

对于无限售条件的机构投资者及公司控股股东安徽叉车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企业所得税自行缴纳，实际派发现金红利为 0.20 元。

三、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具体实施日期

- 1、股权登记日：2012 年 6 月 18 日；
- 2、除权除息日：2012 年 6 月 19 日；
- 3、转股上市日：2012 年 6 月 20 日；
- 4、现金红利发放日：2012 年 6 月 26 日。

四、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实施办法

1、利润分配实施办法

（1）公司控股股东安徽叉车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的现金红利由本公司直接发放。

（2）其他流通股股东的现金红利由本公司委托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通过其资金清算系统向股权登记日登记在册并在上海证券交易所各会员单位办理了指定交易的股东派发。已办理全面指定交易的投资者可于红利发放日在其指定的证券营业部领取现金红利；未办理指定交易的股东红利暂由中国证券登记结算公司上海分公司保管，待办理指定交易后再进行派发，不计息。

2、转增股本实施办法

公司转增股由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通过计算机网络，根据股权登记日登记在册股东的持股数，按比例自动计入股东账户。

五、股本变动结构表

项目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本次变动后	比例
有限售条件股份	—	—	—	—
无限售条件股份	428,345,372	85,669,074	514,014,446	100%
股份总数	428,345,372	85,669,074	514,014,446	100%

六、实施本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后，按照新股本 514,014,446 股摊薄计算的 2011 年度每股收益为 0.75 元。

七、咨询联系办法

电话：0551-3689002、3689787

传真：0551-3689787

地址：合肥市经济技术开发区方兴大道 668 号

八、备查文件

公司 2011 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及公告。

特此公告

安徽合力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2 年 6 月 12 日